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下午 13 点采用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资料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德峰先生 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与会监事书面审议了本 次会议的议案,并以通讯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决 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监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 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监事会一致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5)。

议案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此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既定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开展。监事会一致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

特此公告。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27日